



雲林縣環境保護局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Bureau, Yunlin County

專題統計分析

110年雲林縣廢機動車輛認定及移置概況分析

會計室編製

中華民國111年9月

目次

一、前言.....	1
二、廢機動車輛查報情形概況.....	1
三、結論與建議.....	7
四、資料來源與參考資料.....	7



一、前言

為維護道路暢通，提升縣民生活品質，本縣對廢棄車輛占用道路，造成環境污染及衍生治安問題非常重視，本局人員每日皆主動加強巡查，也宣導民眾若有發現疑似廢棄車輛占用道路情形，可通報本局停放地點、車種、廠牌、顏色及車號等資訊，全民共同維護環境清潔，營造乾淨且安全的用路空間。

二、廢機動車輛查報情形概況

(一)廢機動車輛查報條例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82 之 1 規定，占用道路廢棄車輛由警察機關及環境保護機關派員現場勘查認定後，張貼通知單於車體明顯處，經張貼通知起 7 日仍無人清理，便由環境保護機關先行移置至指定場所存放。

經認定停放地點屬道路範圍，依據「占用道路廢棄車輛認定基準及查報處理辦法」第 2 條規定進行廢棄車輛認定作業：

1. 經所有人或其代理人以書面放棄之車輛。
2. 車輛髒污、銹蝕、破損，外觀上明顯失去原效用之車輛。
3. 失去原效用之事故車、解體車。
4. 其他符合經中央環境保護主管機關會商相關機關公告認定基準之車輛。

為有效率執行占用道路廢棄車輛查報作業，本府相關單位進行權責分工，不分車輛有牌無牌情況，廢棄車輛均由本局處理；若本局認定非屬廢棄車輛，則由警察局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56 條或 12 條規定辦理。

(二)本縣 110 年廢機動車輛查報數 534 輛，完成移置 356 輛，較上年度減少，近五年來廢機動車輛查報數及完成移置數係以 109 年度最多

本縣 110 年廢機動車輛查(通)報數 534 輛，較 109 年度 1239 輛，減少 705 輛(-56.90%)；現場查核數 471 輛，較 109 年度 1237 輛，減少 766 輛(-61.92%)；張貼通知 1035 輛，較 109 年度 1237 輛，減少 202 輛(-16.33%)；完成移置數量 356 輛，較 109 年度 1237 輛，減少 881 輛(-71.22%)(詳如圖 1)。

本縣近五年來廢機動車輛查(通)報數、現場查核數、張貼通知數及完成移置數，以 109 年度查(通)報數 1239 輛為最高；110 年度完成移置數 356 輛為最低；無法完成移置數，以 110 年 度 233 輛，其餘年度皆為 0。

(三)本縣 110 年度查(通)報廢機車輛中，主要係以汽車為大宗，占整體 62.73%，而機車 37.27%次之

110 年度廢機動車輛查(通)報數共 534 輛，查報廢車輛中以汽車

335 輛為最多，占 62.73%，其次為機車 199 輛，占整體 37.27%。(詳如圖二)。

(四)110 年度鄰近縣市查(通)報廢車輛中，本縣占居第 4；現場查核數及無法完成移置數本縣占居第 5

鄰近縣市中，查(通)報數以彰化縣 3391 輛為最高，南投縣 515 輛為最低；現場查核數以彰化縣 3391 輛為最高，本縣 471 輛為最低；張貼通知數以彰化縣 3391 輛為最高，嘉義市 378 輛為最低；完成移置數以彰化縣 2549 輛為最高，南投縣 171 輛為最低；無法完成移置數以嘉義縣 917 輛為最高，本縣 233 輛為最低，依數據顯示本縣積極處理廢機動車輛。(詳如圖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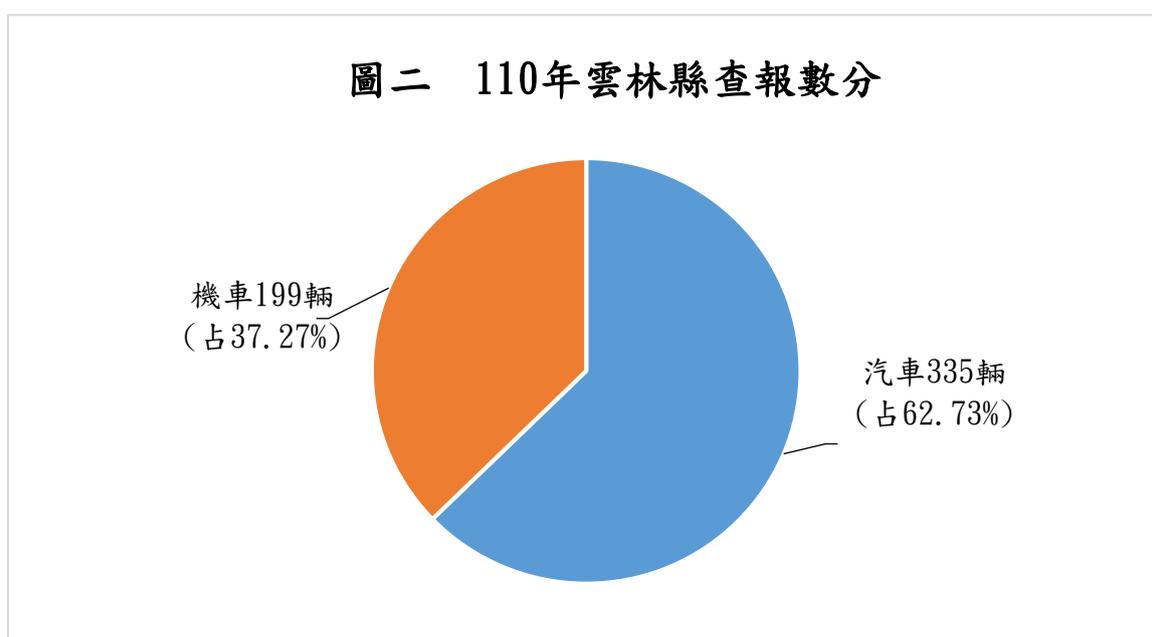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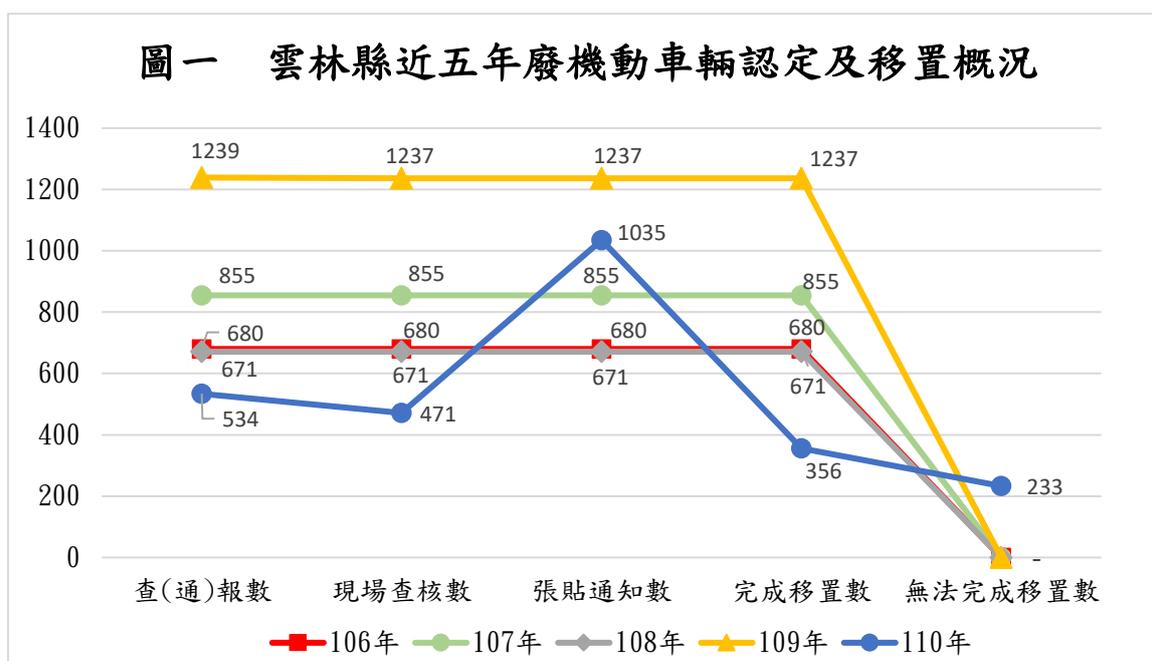
(五)本縣 110 年度廢機動車輛通報機制，最主要以環保單位為主，占整體 75.09%，其次以警察局為輔，占整體 24.91%

110 年度廢機動車輛查(通)報數共 534 輛，通報單位主要以環保單位為主，401 輛(占 75.09%)；而以警察單位為輔，133 輛(占 24.91%)(詳如圖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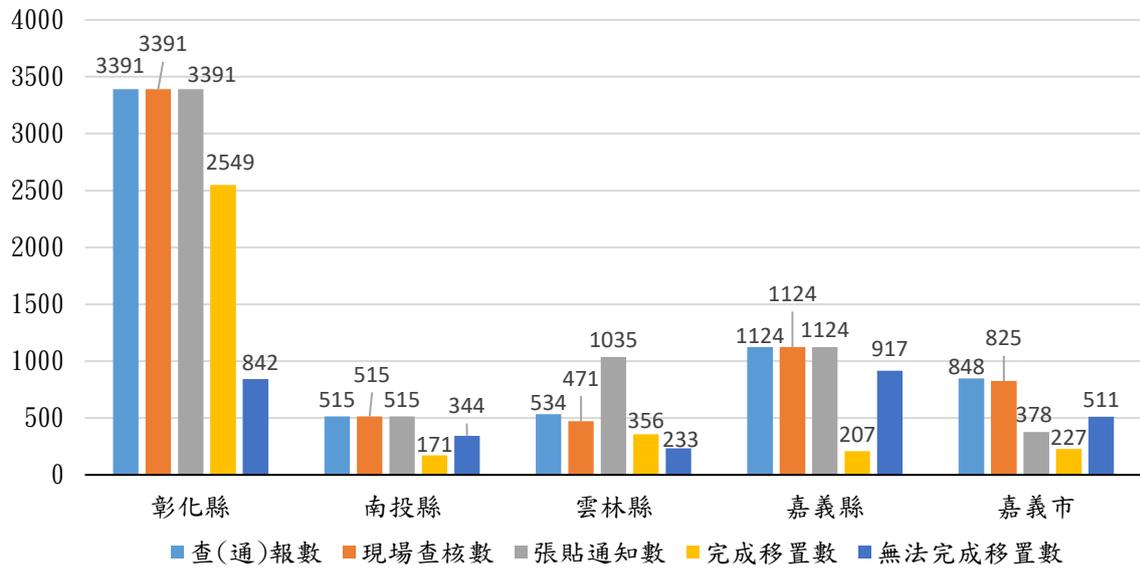
(六)110 年度通報單位中，查(通)報數環保局共 401 輛，警察局共 133 輛；無法完成移置數環保局共 214 輛，警察局共 19 輛

110 年度查(通)報數環保單位 401 輛，警察單位 133 輛；現場查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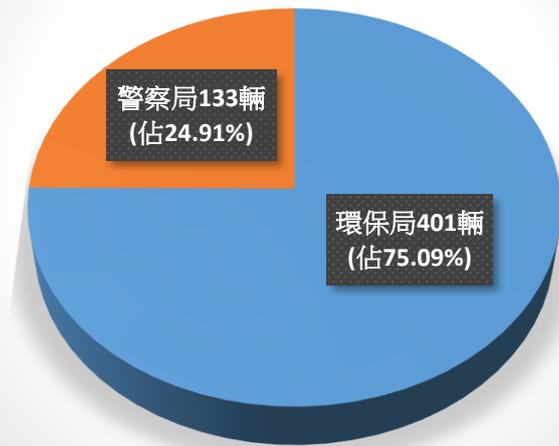
數環保單位 342 輛，警察單位 129 輛；張貼通知數環保單位 907 輛，警察單位 128 輛；完成移置數環保單位 242 輛，警察單位 114 輛；無法完成移置數環保單位 214 輛，警察單位 19 輛(詳如圖五、圖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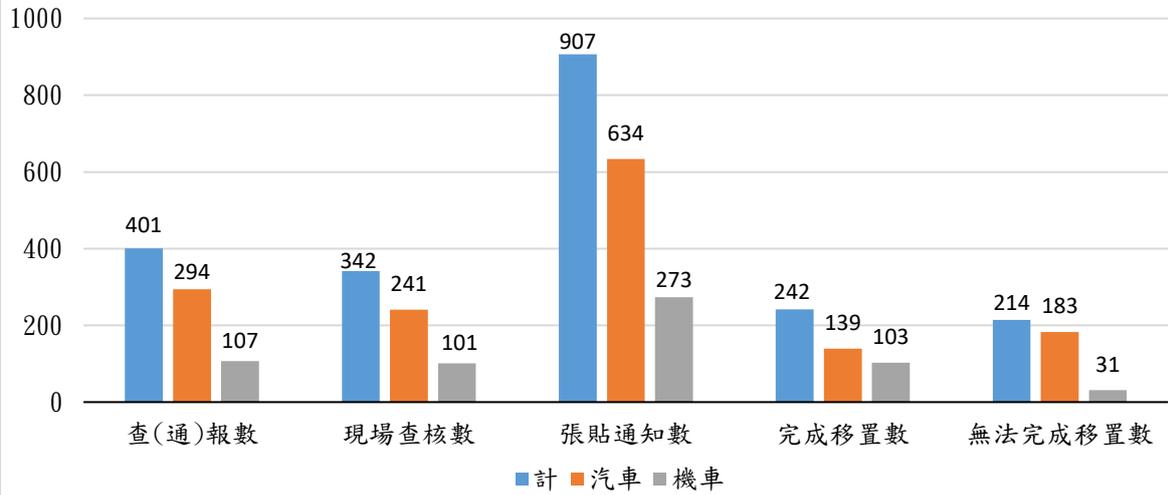
圖三 110年鄰近縣市廢機動車輛認定及移置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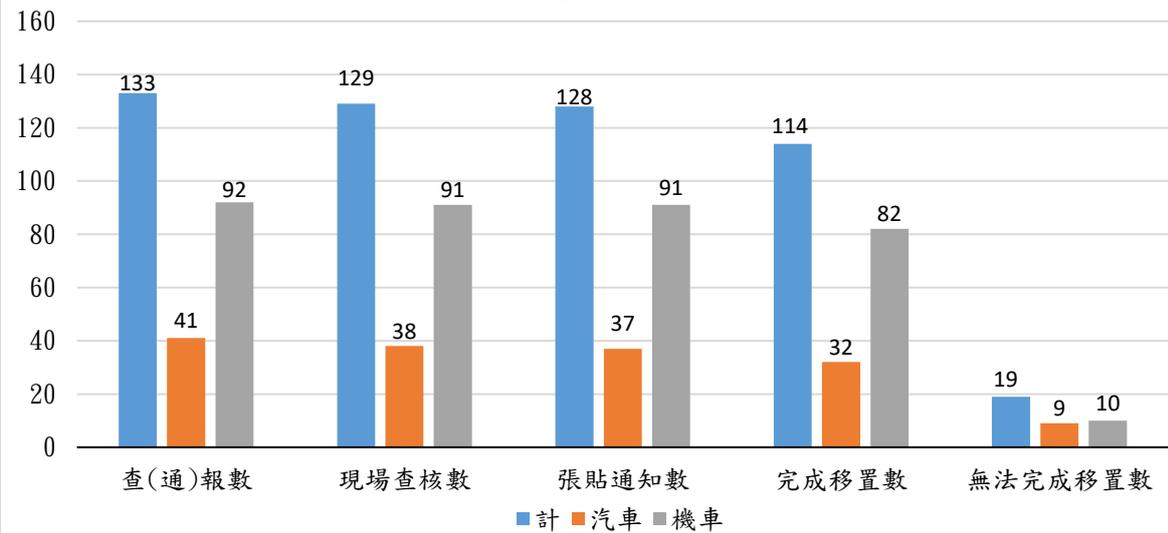
圖四 110年度環保局、警察局單位查報數分



圖五 110年雲林縣環保單位廢機動車輛認定及移置概況



圖六 110年雲林縣警察單位廢機動車輛認定及移置概況



三、結論與建議

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統計資訊網截至 110 年底，雲林縣機動車輛登記之汽機車數量為 722,059 輛，跟鄰近縣市相比位居第二，推斷後續衍生的廢棄車輛較其他縣市多，目前依據廢棄車輛查報方式，除了要求稽查人員加強查報取締工作外，針對車主是否有重複占用車道進行註記，並將車輛列入查報重點，也須民眾發現疑似報廢車輛予以舉發，才能提升道路環境清潔，也讓生活環境變得乾淨美好。



四、資料來源與參考資料

1. 交通部公路總局統計查詢網。
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保統計查詢網。
3. 占用道路廢棄車輛認定基準及查報處理辦法。
4. 本局 1135-01-04-2 廢機動車輛認定及移置統計報表。